

主旨：民眾來函感謝駐丹麥代表處之協助(pdf 檔)(2020-12-11)

 Sender : 簡 O 哲(ooo@ooooooo.gov.tw)

109/12/4

 Recipient(s): <ooo@mofa.gov.tw>

您好，

我想要藉由這封 email，來表示我對“駐丹麥台北代表處”的 Eric 曹秘書 最深切的感謝。

Covid 的關係，我與冰島籍未婚妻今年三月開始，一直分隔台灣、冰島兩地。由於眼下疫情的原因難以見面，且在此時入境台灣幾乎是不可能的任務，故我決定於11月前往冰島完成結婚登記。

冰島離台灣沒有直飛航班，且因為肺炎，事前的班機預定、簽證及結婚文件比平常更加困難。但多虧了駐丹麥辦事處的曹秘書細心幫忙，對於現況多方位的分析，給予到我的幫助絕非三言兩語可以表達，使我深刻感受到“為民服務”的本質及台灣人情味，我和我老婆都感動不已。

於冰島完成結婚登記後，我也很順利的在11/22回到台灣，而我老婆也透過駐外代表處申請到了入台停留簽證，將於12月前來台灣相聚。

再次感謝曹秘書的專業協助，祝貴辦事處一切平安順利！